



XUANDENG

世界文学名著
选 读

第五集

江西人民出版社

86
I 106
6
:5

第五集

世界文学者著述评

江西省外国文学学会编

江西人民出版社

一九八六年·南昌

415

世界文学名著选译

第五集

江西省外国文学学会编

*
江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南昌市第四交通路铁道东路)

江西新华印刷厂印刷

江西省新华书店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
850×1168 1/32 13,125 印张 350 千字

1986年3月第1版 1986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3,360 册

统一书号：10110·402 定价2.20元

目 录

- 寓教诲于戏谑的喜剧 王维昌 (1)
——《仲夏夜之梦》浅析
- 美的赞歌 傅修延 (9)
——读济慈的几首诗
- 简论《呼啸山庄》 孙慧芬 王祖德 (21)
一部真实反映英国工人阶级状况的优秀小说 薛龙宝 (33)
——评盖斯凯尔夫人的《玛丽·巴顿》
- 荒原悲剧 杨江柱 (46)
——评哈代的《还乡》
- 泯灭人性的福尔赛精神 张介明 (57)
——简评《有产业的人》
- 英雄的赞歌 民族的心声 俞久洪 (66)
——《罗兰之歌》浅析
- “味之者无极，闻之者动心” 江伙生 (75)
——莫里哀的《妇人学堂》简析
- 感时代之征候 发启蒙之先声 姜东赋 (86)
——读孟德斯鸠的《波斯人信札》
- 近代欧洲新文学的里程碑 刘彪 (98)
——评卢梭的《忏悔录》
- 一部充满社会良知的小说 柳鸣九 (109)
——读《小酒店》
- 传统观念的背叛 独树一格的艺术 宋蕙仙 (119)
——贝克特的《等待戈多》评析

雄伟壮丽的英雄史诗	谢南斗 (127)
——析《尼伯龙根之歌》		
论《强盗》	陈伯通 刘延平 (137)
亨利希·曼的小说《臣仆》	陈挺 (148)
力现人世怨尤 描摹心灵真实	黎皓智 (157)
——浅论茨威格的中短篇小说		
并不“甜蜜”的“道德花卉”	翁长浩 (169)
——评霍桑的《红字》		
美国现实主义文学的发轫之作	熊玉鹏 (180)
——读《汤姆叔叔的小屋》		
“你又强壮，又孱弱！”	杜宗义 (193)
——评杰克·伦敦的《马丁·伊登》		
从“我”到“我们”	郭建 (204)
——斯坦贝克的《愤怒的葡萄》评析		
一座海上的冰山	邹镇 (216)
——海明威的《老人与海》简评		
一出现代美国社会的悲剧	王以理 (224)
——试评奥尼尔的《毛猿》		
“文明社会”的牺牲者	戴正越 (236)
——《推销员之死》初评		
深刻的内容 非凡的才情	何茂正 (244)
——读莱蒙托夫的抒情诗		
屠格涅夫的《猎人笔记》	朱宪生 (257)
论赫尔岑的长篇小说《谁之罪？》	金留春 (271)
“卡拉马佐夫气质”及其他	崔宝衡 (284)
美的梦想和幻灭	饶祖天 (293)
——谈契诃夫的《三姊妹》		
浅谈葛利高里·麦列霍夫悲剧之谜	刘国屏 (303)
——《静静的顿河》鸟瞰		
易卜生的“社会问题剧”《人民公敌》	王忠祥 (319)

感动人心的普通人狄蒂	段 炼	(329)
波兰人民爱国反霸的英雄史诗	张世俊	(340)
——漫评显克微支的《十字军骑士》		
西方寓言的明珠	叶继宗	(352)
——读《伊索寓言》		
浅谈欧里庇得斯的《美狄亚》	邵鹏健	(360)
古希腊最早的一出反暴悲剧	肖采云	(369)
——索福克勒斯《安提戈涅》浅析		
莪默·伽亚谟《鲁拜集》浅析	邹节成	(380)
勇气·探索·智慧·文采	黎跃进	(391)
——读萨迪的《蔷薇园》		
简评夏目漱石的《我是猫》	陈 融	(405)
后 记		(415)

寓教诲于戏谑的喜剧

——《仲夏夜之梦》浅析

王维昌

据研究莎士比亚剧作的专家们考证，《仲夏夜之梦》这部喜剧，大约创作于1595—1596年间，因此，它理应属于剧作家的早期创作。不过，人们也看到了，这显然已经不是剧作家的最初的“试笔”之作，因为在这之前，即从1590年开始，莎士比亚（1564—1616）已经在历史剧和喜剧两个方面，进行了一系列成功的尝试和锻炼；尤其是在喜剧方面，他已经创作并上演了令人瞩目的《错误的喜剧》、《泰特斯·安特洛尼克斯》、《驯悍记》、《维洛那二绅士》和《爱的徒劳》等剧。也就是在这期间，他在喜剧的领域中，进行了广泛的探讨和深入的实践；为了表达自己对于生活的认识和态度，他涉猎了多方面的喜剧题材，试用了各种喜剧手法，并且逐渐体现出了自己独特的艺术风格。可以认为，莎士比亚的喜剧天才，已经开始崭露头角。所以，尽管《仲夏夜之梦》是莎士比亚的早期创作，尽管它还存在着某些不尽完美之处，可是，毫无疑问，它是莎士比亚喜剧创作的新发展，是莎士比亚喜剧创作的成熟阶段的到来的标志。在这里，多种多样的喜剧因素，诸如欢快的故事情节，优美的诗句，动听的歌曲，柔和的月光，可爱的仙精，机智的幽默，辛辣的讽刺等等，经过剧作家的精心构思和巧妙安排，全都有机地组合成了一个整体，融汇到了一个令人神往的“仲夏夜之梦”中来了。

莎士比亚的戏剧，具有情节的丰富性的特色。这出喜剧也不例外。就情节线索而言，它至少包含着四个主要内容，它们来源不

同，且又相互独立，反映出了现实生活中的不同侧面，体现出了各自所特有的喜剧色彩。取材于古希腊传说的忒修斯和希波吕忒的故事，是以历史传说为背景，用以反映当时英国社会即莎士比亚时代贵族统治阶层的思想感情和习俗风貌；贵族骑士式的爱情和婚姻喜庆仪式上的欢乐气氛，在舞台上得到了淋漓尽致的表现。在“粗鲁的手艺人”波顿和他的朋友们的故事中，我们看到了一群来自社会下层然而却是纯朴憨厚、幽默风趣的人物，他们为庆贺忒修斯和希波吕忒的婚礼而根据希腊神话传说进行改编的关于皮拉摩斯和提斯柏的“恋爱悲剧”，由于他们的生硬模仿和滑稽表演，收到了令人捧腹的喜剧效果。雅典城的四个青年男女之间的爱情“纠葛”，虽然人物的身份属于古代，反映的却是剧作家所生活着的时代的“恋爱”面貌；作者对于当时颇为流行的“一见倾心”式的狂热爱情，进行了善意的批评和婉转的讽刺。最后，在奥布朗和提泰妮娅这对仙王、仙后的幻想性的故事中，人们可以看到另一种恋爱与婚姻的类型：恋爱的结果自然是婚姻，但婚姻并不就等于幸福；如何对待并处理好婚后生活中所出现的新矛盾、新问题，仍然紧紧关联着人们的生活的幸福与否。

这样众多的题材甚至相互独立的故事是如何揉合成为一个整体的呢？莎士比亚的手法就是使它们在同一个时间里，在一个基本相同的地点上，相互交织在一起，并且使其相互作用，相互影响。忒修斯和希波吕忒的故事可以视为全剧的“框架”，剧情由它开始，由它结束，其他的故事都包含在这个“时间范围”之内；雅典城外的森林，则是所有人物活动的“场所”。忒修斯在伊吉斯的请求下，宣布雅典古老而严厉的法律继续有效，迫使四个青年恋人先后进入“森林”；同时，手艺人选择“森林”作为他们排练节目的“天然舞台”，仙王、仙后以及仙精们则以“森林”作为他们游玩消遣的理想场所，这一切，都显得十分自然。可以说，不同来源、不同目的的三方面人物，“不约而同”地汇聚到了“森林”之中，且又是在如此恬静、安谧的仲夏之夜。在这里，一切都充满了诗意图。

和幻想：深邃的旷野，浓密的林木；柔美的月光，悦耳的泉流；丛生的花草，缕缕的清香，为整个戏剧的展开创造了最理想的环境和气氛。

当然，情节线索间的更为重要的联系是在思想内容上。那么，什么是它们内在的思想内容上的联系呢？用最简括的话来说，就是：爱情。这并不是说，莎士比亚企图通过此剧，象他在其他某些早期喜剧中那样，给人描绘一幅“理想的”、“动人的”爱情画卷，并且展现与歌颂新时代的青年男女为争取这一幸福生活而进行的英勇机智、顽强不屈的斗争，恰巧相反，作者笔触的重心，已经由揭露社会环境即种种封建观念和习惯势力对于青年人的严重“束缚”和“困扰”，转向青年男女本身，即指出他们在爱情和婚姻中所存在着的“严重”问题。在这里，莎士比亚对于现实生活中的认识已经前进了一大步，他已经清楚地看到，“理想的”爱情幸福，不仅需要冲破种种习惯势力和旧有观念的束缚，同时，在青年男女本身，在他们的恋爱观念和恋爱方式上，也有某些值得警惕和亟待克服的缺陷。在作品开始时，赫米娅的父亲伊吉斯，要求忒修斯执行古老而严厉的法律，判处在婚姻上不服从自己意志的女儿以死刑，这显然是在揭示阻碍青年男女“恋爱自由”的“外部”社会条件，但是，随着赫米娅和她的情人拉山德逃离“可怕的”雅典而进入“森林”，随着另一对“恋人”（海丽娜和狄米特律斯）也进入“森林”之后，戏剧所展现的重心，已经不是阻碍青年人的幸福的“严酷的”社会环境，而是青年人自身的心灵和行为的真实状况了。从爱护的立场出发，对当时的青年男女在恋爱与婚姻中的具有代表性的不正常状态，即那些足以妨碍他们获得真正幸福的“内部因素”，进行细致的揭发和诚挚的批评，使他们认识问题的严重性，这就是作者创作此剧的目的和意图。那么，作者是如何“痛下针砭”的呢？我们不妨来具体地看一看：

显而易见，全剧描绘了四个有关恋爱的故事，而最主要的，当推四个雅典青年男女间的故事。他们的故事，不仅占据了全剧的大

部分篇幅，而且就其描绘的内容而言，较之剧中的其他爱情故事，具有更加鲜明、直接的现实意义，它们实际上是莎士比亚时代的现实生活的反映。贵族出身的狄米特律斯原先与海丽娜相爱，可是时隔不久，他又“爱上”了海丽娜的女友赫米娅，并且得到了赫米娅的父亲的支持。而赫米娅呢？她本与拉山德相爱，可是由于父亲的阻挠，她不得不与拉山德相约逃出雅典、在森林中相会，然而，在森林中，拉山德却“突然”遇见了海丽娜，并且立刻“爱上”了她，而把赫米娅给抛弃了……这是一段“阴错阳差”的恋爱“纠葛”，尽管作者借助“爱汁”的神力作用，以“误会”的方式展现出来，但是明眼人却不难看出，它所描绘的内容，实际上是“痴情女遇到了负心郎”。“痴情女”的“痴情”固然令人怜爱，而“负心郎”的“负心”却是令人愤恨和惋惜的。剧作中的两位男性雅典青年，均属“负心郎”的典型，他们今天爱上了“这个”，明天又爱上了“那个”，他们“不断地”、甚至“突然地”转换恋爱的对象；他们在爱情中的种种表现，说到底，是感情的狂热性和变易性的结合。当年狄米特律斯爱上海丽娜时，就曾“象下雹一样发着誓”，说自己“完全属于”海丽娜的，可是没过多久，“这阵冰雹一感到身上的一丝热力，便立刻溶解了，无数的盟言都化为乌有”；现在，拉山德也象当年的狄米特律斯一样，“突然地”、“狂热地”追逐起海丽娜来了，而把原先爱着的赫米娅当作“吃厌了的甜食”、“诱人上当受骗的异端邪说”，坚决予以“抛弃”了。那么，“负心郎”的“负心”的根源何在呢？在作者看来，是由于他们缺乏“理性”，他们仅凭一时的热情冲动，或以貌取人，或以幻想代替现实，缺乏真情实感的相互交流。缺乏对于现实的清醒认识，因而经受不起时间的考验和生活的磨难，一旦遇到“风浪”，随即“见风使舵”、“改弦更辙”、另觅“新欢”。对于这样的爱情，作者称之为是“盲目的”、“急躁的”、“非理性”的爱情，它既不可能持久，也不可能带来真正的幸福。其实，这种爱情，恰好反映出了资产阶级的自私性和虚浮性，是资产阶级个人主义在

爱情生活中的具体表现。作者虽然没有明确地指出这点，但是他的揭露和谴责却是切中要害的。

“非理性”的爱情不是幸福的爱情，同样，“非理性”的婚姻也不会是幸福的婚姻。作者通过奥布朗和提泰妮娅之间的矛盾纠葛体现出了这一思想。虽然奥布朗和提泰妮娅的身份属于“仙王”、“仙后”，其实，就其脾性而言，却与人类并无差异。他们虽然通过恋爱而结为夫妻，可是，新的生活又出现了新的矛盾：他们为了争夺一个“换儿”，相互埋怨指责，争吵不休，使夫妻关系几乎濒临破裂的地步。这个“换儿”就是他们矛盾的焦点所在。提泰妮娅视“换儿”为珍宝，因为孩子的母亲曾经是她神坛前的一个信徒，他们朝夕相处，促膝谈心，感情浓笃；可是那母亲生下孩子后却不幸去世了，提泰妮娅便“抚养”起这孩子，并且“不愿舍弃他”。而奥布朗呢？他也十分喜爱这个孩子，想让他成为自己的侍童，日夜陪伴、服侍自己。在这里，提泰妮娅和奥布朗，他们全都想把孩子“抓到”自己手里，成为自己“独有”的珍宝。他们没有想到，孩子（不管是收养的还是亲生的）本是父母“共有”的“珍宝”，做父母的，只有负起“共同”抚养孩子的责任，才能从孩子身上得到欢乐和慰藉。夫妻间的和睦相处，是婚姻生活幸福的主要标志；在本应“共同”承担责任的地方，夫妻双方必须携手并肩，同甘共苦；尤其是在对待抚养下一代这个“关键性”问题上，更需要有一致的态度，那种坐享其成、互不相让的态度，必然导致夫妻关系的紧张、甚至破裂。因此，奥布朗与提泰妮娅之间的矛盾冲突，说到底，是心胸狭窄和私心作怪的缘故；而这，在作者看来，同样是缺乏“冷静的理智”的表现，同样是妨碍青年人获得幸福的“严重”障碍。

“盲目的”、“非理性”的恋爱与婚姻不仅给当事人带来苦恼和不幸，而且对他人、对社会带来严重影响。这是作者更进一步所表达的思想。狄米特律斯见异思迁，抛弃了海丽娜而“钟情”于赫米娅，殊不知赫米娅本与拉山德相好，这就直接妨碍并干扰了后一

对情人的感情和相处。同样，拉山德突然地“爱上”了海丽娜而把赫米娅抛下，这就深深地刺痛了赫米娅的心，并且使她无法再与拉山德相好下去。爱情，从表面上看，仅仅属于男女之间个人的私事，其实，在一定情况下，却直接与他人的幸福紧密相关。稍一不慎，处理不当，便会严重影响甚至破坏他人的幸福。同样，婚姻也不仅仅是夫妻两人之间的个人的私事，它直接关系到社会的安宁与幸福。仙王奥布朗与仙后提泰妮娅的矛盾冲突，不仅使他们原来和谐、美满的夫妻关系濒临破裂，而且大大地扰乱了自然界的正常状态，给人类社会带来了巨大的危害。由于仙王、仙后的不和与争吵，使毒雾笼罩大地、溪河泛滥成灾；杂草丛生，瘟疫四起；“天时不正”，“季候反常”、“春季、夏季、丰收的秋季、暴怒的冬季，都改换了他们素来的装束，惊愕的世界不能再凭着他们的出产辨别出谁是谁来”。这就是夫妻间的“不和”所带来的“灾祸”。在这里，作者把家庭与社会联系起来了；在他看来，家庭是组成社会的基本单位，家庭生活的和谐与否，直接关联到社会生活的和谐与否；只有有了和谐、安宁、欢快的家庭生活，才谈得上社会生活的和谐、安宁与幸福。这也就是作者的理想所在。

对于男女青年在恋爱与婚姻中的弊病，作者的态度是严肃的，但也是诚恳的；既对问题的要害，给予“一针见血”的揭露，同时又采取了耐心规劝和谆谆教导的态度。所以，在整个戏剧中，作者没有板着脸孔说话、摆出一副训斥的架势，而是以“开玩笑”的方式，通过青年人的“自我表演”，寓嘲讽于戏谑之中，使人感到分外亲切；这样的批评，当然也就最为中肯，最易于为人们所接受。你看，拉山德一觉醒来，“突然”就“爱上”了海丽娜，并且立即追逐起海丽娜来了，真是如同“疯子”一般，何等可笑！尽管这样描写不无夸张的色彩，但是对于当时“一见倾心”式的非理性的爱情的表现特点，却是揭露得淋漓尽致的。同样，仙王奥布朗出于对仙后提泰妮娅的不满与嫉妒，设计进行报复，使她一觉醒来“突然爱上”了戴着驴头面具的波顿。这同样是令人啼笑皆非的。可是，

这对揭露由于夫妻关系的不和谐而导致的严重而荒唐的后果，同样是具体、生动而带有戏谑性质的。然而，人们正是从这种戏谑性的嘲讽中，看到了社会的真实状态，看到了问题的症结所在，并且促使他们去严肃地对待，切实地去改正。

为了使这种戏谑性的嘲讽显得自然而有趣，作者在艺术上，采用了浪漫主义的表现手法；也就是说，他充分运用了自己的想象力，借助于“神力”的作用，使几乎不可能发生的事发生了。拉山德的“突然”追逐海丽娜，提泰妮娅“突然爱上”了一头驴子，都是由于“爱汁”作用的结果：“爱汁”滴到了他们的眼里，发生了“奇妙”的作用，使他们睁眼所看到的第一个人便成了他们的“情人”。这在现实生活中当然是不可能有的事，完全是出于作者的想象；然而这种想象，却是来源于对生活的深切感受：青年人的恋爱与婚姻，由于“一见倾心”，缺乏理智，使他们的情绪有时狂热冲动、急躁难熬，有时一落千丈、冷若冰霜，呈现出了如同“疯子”般的变幻无常、捉摸不定，就象是受到了某种无所不能的“神力”的作用似的。这样，“恋人”——“疯子”——“神力”，通过诗人的想象，也就成为“三位一体”的东西了。正如作者通过忒修斯之口所指出的：“情人们和疯子们都富于纷乱的思想和成形的幻觉，他们所理会到的永远不是冷静的理智所能充分了解。”同时，“诗人的眼睛在神奇的狂放的一转中，便能从天上看到地下，从地下看到天上。想象会把不知名的事物用一种形式呈现出来，诗人的笔再使它们具有如实的形象，空虚的无物也会有了居处和名字。”正是基于这样的认识，作者通过“神奇的狂放的一转”，把全剧放到了一个远离人世的如同仙境般的“森林”之中，放到了最能引起人们遐想的“仲夏之夜”里，并且借助于“神力”（“爱汁”）的作用，使“奇怪得不象会是真实”的情节得以自然而令人信服地展开，从而取得了特异的喜剧效果。

无论就内容和形式而言，《仲夏夜之梦》都是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相结合的产物。这一点，也清楚地体现在剧名上。“仲夏夜之

“梦”，既点明了故事发生的时间，又包含着深刻而贴切的寓意：青年人“一见倾心”式的非理性的爱情，象“梦幻”一样飘忽不定，又象“梦魇”一样令人压抑、令人惊心。同时，“仲夏夜之梦”也概括出了作品的特色。显而易见，剧中存在着多种多样的因素：奇异怪诞的情节和突然转换的场面，严肃和嬉戏，现实和幻想，自然现象和超自然的神奇力量，等等；正是这些因素的综合，全剧呈现出了如同“梦幻”般的奇特状态，恰如迫克在剧本结尾时所指出的：它是“幻景的再现”，是“梦中的妄念”，既使人感到虚无飘渺，又使人觉得真实可信。在这里，莎士比亚对于爱情与婚姻的评价，是通过独特的形式表达出来的，他所借助的工具主要是想象；因此，也就要求读者（观众）充分运用自己的想象（而不是凭借一般的逻辑推理）来领悟作品的主题思想。是的，这一切只能发生在“仲夏之夜”，因为只有在这样的夜晚，各种奇异的事物，诸如淘气的妖精、吓人的怪物，顽皮的恶作剧，才有可能发生；也只有在这样的夜晚，才是热恋中的青年男女频繁活动的时节。所以，如果我们的领会没有错的话，那么，作为一个寓教诲于戏谑中的喜剧，作为一个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相结合的喜剧，还有什么别的名称能比《仲夏夜之梦》更贴切、更诱人的呢？

美的赞歌

——读济慈的几首诗

傅修延

约翰·济慈（1795—1821）是十九世纪英国最有才华的浪漫主义诗人之一，他只活了二十六岁，象一颗流星似地在当时的诗坛上掠过。他写的哀悼前辈诗人查特顿的诗，恰象是他预先为自己写好的挽歌：

查特顿！忧伤和苦难之子！
啊，你的命运是多么悲惨！
天才和崇高的争论徒然
在你眼里闪烁，过早的死
已使他幽暗……

他的生命虽然短促，但是他留下来的优美诗篇，足以使他在群星灿烂的英国浪漫主义诗歌运动中，放射出自己夺目的光辉。

济慈是一位爱美的诗人。他自己曾这样说过：“对于一个伟大的诗人来说，美的感觉压倒其他一切考虑，或者不如说，美的感觉消灭了其他一切的考虑。”他象法国雕塑家罗丹一样，有一双善于攫取美的眼睛，有一颗对美特别敏感的心灵。美，在他诗中占了最中心的位置；仅从字面上看，“美”（beauty）这个词在他诗中出现的频率也是相当高的。他以自己的全副心力来歌颂美，他的诗作也就成了一曲曲美的赞歌，所以雪莱这样评价他：“他本是‘美’的一部分，而这‘美’啊，曾经被他体现得更加可爱。”

下面，我们按他诗歌体裁来分类，逐一欣赏和分析他几首最有代表性的诗。

一、十四行诗

济慈是由学医而改学诗的，他出版第一部诗集时（1817）还很年轻，这些诗大部分还带有摹仿学习的痕迹。但是他驾驭十四行诗的能力却成熟得很早，诗集中两首十四行诗（《初读贾浦曼译荷马有感》和《蝈蝈与蛐蛐》）是他早期诗歌中难得的佳作，也是他所有十四行诗中的精华。

《初读贾浦曼译荷马有感》（下称《初读》）和《蝈蝈与蛐蛐》显示了济慈对艺术美和自然美的独特的敏感。诗人的生活圈子是狭小的，而精神生活却非常丰富，因为他在艺术世界与自然界里发现了那么多的美，并为之感到喜悦。在《初读》中，济慈叙述了诗歌艺术在他面前打开了一个无限广阔的世界，他在这里自由自在地遨游，获得了无尽的精神享受。而当读到神往已久的荷马史诗时，他心中的喜悦更非言语所能传达。诗中，诗人对艺术美的那种如痴似醉的迷恋之情有很大感染力，在热爱艺术的读者中激起了强烈的共鸣。《蝈蝈与蛐蛐》描写了夏日野外与冬夜室内的两种景色，通过蝈蝈与蛐蛐鸣声的近似，传达了济慈对自然中永恒的美的细腻感受，同时也歌颂了这种生生不已、循环不息的美。这两首诗的情调是乐观的、明朗的，但由于它们着重表现的是诗人对自然美和艺术美的陶醉，和现实生活离得远了些。济慈后来思想深沉了，他无法沉溺于美的境界中而没有想到现实，于是诗作中的现实感便大大增强。

这两首十四行诗显示了济慈正在萌发中的艺术才华，以及他对格律谨严的十四行诗的娴熟驾驭能力。在《初读》中，生动的形象代替了抽象的叙述，一幅幅优美的图画表达了诗人的思想感情。他这样叙述自己读过不少文艺书籍：

我游历了很多金色的国度。

看过不少好的城邦和王国。

他这样表示自己久仰荷马史诗的大名：

我常听到有一境域，广阔无垠，
智慧的荷马在那里称王。

而对于他初次读到荷马史诗的喜悦，他用了两个比喻，一个是发现了新星的天文学家，一个是发现了太平洋的探险家。他对后者的描述是颇为耐人寻味的：发现了太平洋之后，探险家们不是惊喜若狂、手舞足蹈，而是在高峰上悄然伫立，有的面面相觑，有的凝视太平洋。这是极度的喜悦与兴奋，人们的喜怒哀乐之情到达极限时，往往会有这种反常的举动。用这种情形来形容济慈站在艺术的汪洋大海前的狂喜心情，也许是再合适不过了。《蝈蝈与蛐蛐》则以精巧的构思取胜。它按十四行诗的通行格式分为八六折，前八行用“大地的诗歌从不间断”为起句，引出夏日蝈蝈的歌声；后六行用“从不间断的是大地的诗歌”为起句，引出冬夜蛐蛐的歌声。读到第十三行，我们仿佛还觉得这首诗平淡无奇——夏天有蝈蝈叫，冬天有蛐蛐鸣，如此而已。但第十四行诗使全诗意境陡地升华到一个新高度，诗中写道，在冬天温暖的室内，蛐蛐的歌声使人觉得：“仿佛是蝈蝈在山坡上鸣叫。”于是，由意象体现出来的全诗结构形成了一个封闭、循环的圆圈：蝈蝈→蛐蛐→蝈蝈，夏天→冬天→夏天。本来是春兰秋菊不同时，但诗人巧妙地让它们同时出现：蝈蝈蛐蛐同声唱，夏天冬天紧相连，前后呼应，四季交替，生活融成一片和谐。诗人想要表现的自然界的勃勃生机，循环不息的美与生命之流，通过这样的构思安排跃然纸上。它使读者强烈地感受到诗的主题：自然啊，多么可爱！自然之美啊，永无尽时！

二、颂诗

济慈在诗歌创作上的进步是相当迅速的。如果说1817年还是他